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增设 D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31日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于2025年7月31日起，对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D类基金份额，并根据实际更新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同时对《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进行了相应修改。具体事宜如下：

一、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 D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023796）。

本基金新增 D 类基金份额后，将分设 A 类、B 类、C 类和 D 类四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暂不开通基金份额升降级业务。今后若开通升降级的有关业务，业务规则详见届时发布的有关公告及更新招募说明书。

二、D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D 类基金份额适用的管理费、托管费与 A 类、B 类、C 类基金份额一致，即管理费率为 0.14%/年，托管费率为 0.05%/年。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D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和赎回费，销售服务费率为 0.10%/年。

三、D 类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的数量限制

1、基金投资者通过部分代销网点和网上交易系统每次申购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0.01 元，基金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个人投资者首次申购本基

金 D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50,000 元，机构投资者首次申购 D 类基金份额最低金额为 50 万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0.01 元。

2、D 类基金份额单笔赎回最低份数不设单笔最低限额。

3、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四、D 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情，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或变更上述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对《基金合同》中涉及增加 D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同时根据实际更新了基金托管人信息。上述修改不涉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具体修改内容请详见附件。

3、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更新的《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和《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下简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并按规定进行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公司网站（www.abc-ca.com）

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6895599）进行查询。

5、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不保证最低收益，也不保证本金不受损失。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1日

附件：1.《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原版本	《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修订版本
第二部分 释义	54、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分设三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54、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分设 <u>三四</u> 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 <u>和</u> 、C类基金份额 <u>和D类基金份额</u> 。 <u>三四</u> 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无	<u>58、D类基金份额：指按照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u>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分类 1、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数量，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将设A类、B类和C类三类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认(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本基金A类、B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限制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认(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限制及规则，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必须至少开始调整之日前2日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以下简称“网站”)刊登公告。	八、基金份额的分类 1、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数量，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将设<u>A类、B类和C类三类A类、B类、C类和D类</u>四类基金份额，<u>三四</u>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认(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本基金<u>A类、B类和C类三类A类、B类、C类和D类</u>基金份额的金额限制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认(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限制及规则，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必须至少开始调整之日前2日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以下简称“网站”)刊登公告。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任德奇 成立时间: 1987年3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 国务院国发(1986)字第 81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发[1987]40 号文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42.62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 号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u>上海市浦东新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u>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任德奇 成立时间: 1987年3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 国务院国发(1986)字第 81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发[1987]40 号文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42. 6263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 号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 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 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公式相同, 具体如下: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 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 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 <u>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u>。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公式相同, 具体如下:
注: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章节涉及上述内容的一并修改。		

附件：2.《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原版本	《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修订版本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 基金托管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邮政编码：200120）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18号（邮政编码：20033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德奇 成立时间：1987年3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国务院国发(1986)字第81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发〔1987〕40号文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营结汇、售汇业务。 注册资本：742.62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一) 基金托管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住所：<u>上海市浦东新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u>银城中路188号（邮政编码：200120）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18号（邮政编码：20033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德奇 成立时间：1987年3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国务院国发(1986)字第81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发〔1987〕40号文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u>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u> 注册资本：742.62742.6263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十一、基金费用	(三) 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	(三) 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

	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u>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u>。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	---	---